

责编:崔煜晨
电话:(010)67116884
传真:(010)67102492
E-mail:chanjing9999@sina.com

热点关注

监测事权上收创造更多产业机会

设备和运营市场空间大,监测企业积极性高

◆本报记者崔煜晨

环境保护部近日已经就国家环境质量、监测事权上收事宜与财政部达成一致,将分3步完成国家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监测事权的上收,真正实现“国家考核、国家监测”。同时,环境保护部在资金保障方面出安排,25亿元中央集中排污费专项资金投入的重点之一就是保障监测事权上收工作。

监测事权上收对行业和企业将带来哪些影响,释放哪些市场?环境监测企业是否已经做好了准备?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

给产业和企业带来正面影响

政策导向性明确
环境监测企业积极性被调动

据了解,此次国家环境质量监测事权上收并非各级地方政府的所有环境质量监测事权都上收至中央政府,而是国家环境质量监测网络中的环境质量国控点监测事权上收给中央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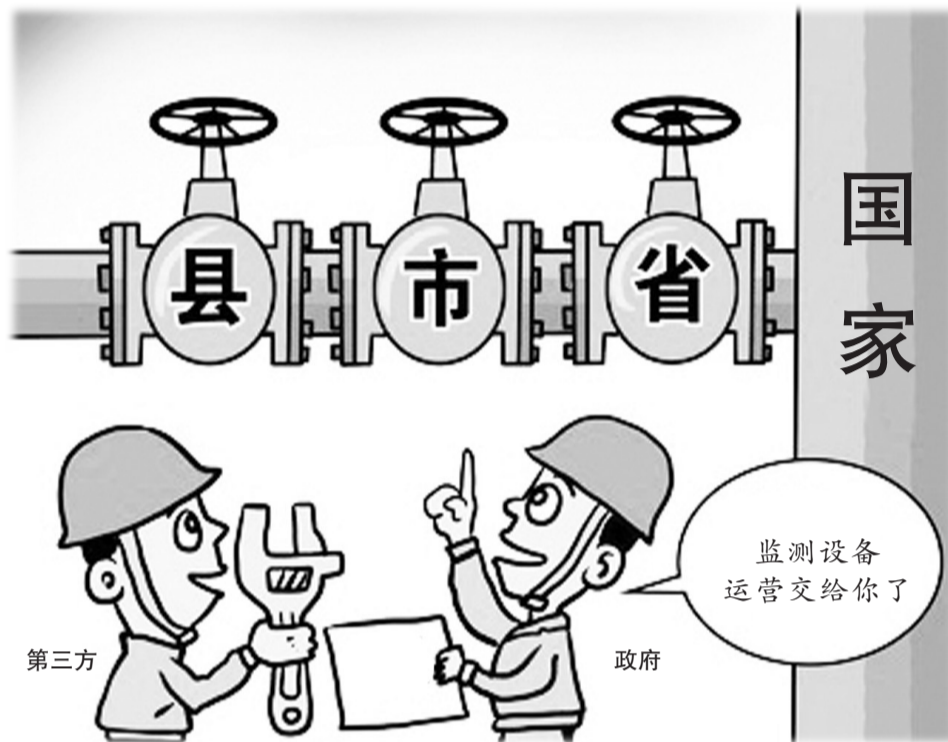
对此,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资源与环境政策研究所副所长常纪文认为,这样可以有效避免数据造假,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监测,也能调动环境监测企业的积极性。

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事业部总经理孙越认为,目前只有部分城市的水质监测站和大气监测站是第三方运营,这次事权上收的导向性明确,将产生全国效应,对产业发展起到促进作用。“我国国家环境质量监测国控点约占所有监测点的30%,未来可能以这30%带动其余70%的市场。”

他介绍说,目前,第一批国控点布点已经结束,下一步,可能会调整或新增一些点位,省控、市控各级的监测点也将逐步上交,第三方运营的增量将很大。

“环境监测事权上收将给真正有规模、有实力、专注于环境监测事业的企业带来正面影响。”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陈荣强表示。国家对监测体系有了顶层设计,分3步完成事权上收后,对环境质量监测的管理思路将更加清晰。这次系统内部的调整,将通过体制机制的变革避免一些部门或利益相关者对数据的影响,有利于各级监测站将更多精力放在数据分析和监督考核中。

对于体制方面的改革,常纪文建议参考区域督查中心的体制,成立直属环境保护部管理的副部级单位环境质量监测局,对环境质量监测进行统一考核,通过公开、公正的考核,从根本上避免监测数据受到考核评比等行政干扰。



哪些市场将进一步打开?

运营和设备市场将被打开
环境数据分析和环境管理咨询
产业将得到发展

环境质量监测事权上收将催生巨大的市场,是业内公认的利好消息。孙越认为,未来的环境质量监测点可能从设备到运营都交给第三方管理,从较为成熟的大气监测和水质监测入手的可能性更大。

而陈荣强也认为政策催生的市场可以分为两个方面:一是眼前的市场,即原有设备的更新换代。在国控点的建设完成后,省市级监测点的建设计划也逐渐清晰。新一轮的建设中,很可能将原有的老化、“带病”运行或不完善、不合格的设备淘汰掉。

另一方面是未来的市场,即社会力量尤其是业内企业将高度关注环境监测运营市场的开放,这势必形成高科技服务业在环保产业的新一轮应用。

比如,环境数据分析将运用到监测中。目前,虽然已经有了对数据的分析,但因数据量不足、准确性不高等问题,这一市场并没有完全打开。未来,可以通过大数据进行分析、归纳和总结,运用到水、气、土的治理中,使市场兴旺起来。

“在掌握了准确的环境数据后,环境治理市场将更规范、更兴旺。”陈荣强说,在政策的约束下,靠改数据已经

无法掩盖环境污染的形式,只能通过管理和治理改善环境质量。

然而,由于地方政府或排污企业缺乏专业人员,无法有效评估环境治理的投入和效果。因此,聘请社会机构进行环境管理咨询的情况将越来越多,环境管理咨询产业也将得到发展。

国泰君安研报也认为,未来国家环境质量监测将分4条主线:一是空气质量监测将向更广泛区域监测发展,污染源监测将向燃煤锅炉、超低排放监测发展,VOCs监测已被纳入“十三五”规划,在政策推动下潜在需求将爆发;二是“水十条”将推动水质监测细分领域发展;三是在国家大力推动第三方运营维护服务的背景下,环境监测设备厂商正在由单纯的设备提供者向环境监测系统及运营维护转型;四是智慧环保发展将强化环境应急与预警监测,智慧环保的商业模式日渐清晰,有望得到全面发展。

企业是否做好了准备?

提供设备的同时
更注重运营系统的发展

我国环境监测设备行业发展仅10余年,而环境监测运营、社会化监测等也是近年来刚刚起步的。面对环境监测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要求的不断提高,环境监测的从业企业是否做好了准备?

据了解,目前不少业内企业在提供设备的同时,也开始注重运营系统

●国家对监测体系有了顶层设计,管理思路更加清晰,这将通过体制机制的变革避免一些部门或利益相关者对数据的影响,有利于各级监测站将更多精力放在数据分析和监督考核中

●在对原有设备更新换代的新一轮建设中,很可能将老化、“带病”运行或不完善、不合格的设备淘汰掉

的发展。陈荣强说,从企业方面看,先河环保已经进入环境监测市场多年,无论从管理体系、质控体系,还是数据运营分析方面,都做了长时间的准备。但企业更希望市场可以逐步从低价竞争、数据造假等现状,走向规范、正常的发展道路。

而孙越认为,环境质量监测中,只上传数据的做法并不能体现其有效性,也不能对第三方运营企业进行有效监管。应该在监测数据的同时,把运营的状态也监控起来。

据他介绍,聚光科技早在四五年前就开发了一套运用于水质监测站、大气监测站的智能化系统。系统分为3级:第一级是仪表系统的运行信息控制,在进行环境监测的同时输出仪表的状态。第二级是采样、预处理的状态管理,通过系统运行过程监控,可以得知采集的样品是否正常。第三级是环境监测动力系统的感知,可以通过传感监控系统所在环境的温度、湿度等影响监测结果的因素,甚至可以对系统进行防震、防雷等设置。

“这套智能化系统不仅可以实现数据质控,还能对第三方运营进行实时管理,全面保障了数据传输有效率、设备正常运行率和运营完成率。如果有人对监测设备做过手脚,系统会记录下时间和修改的人员,利于追责和溯源。”孙越说。目前,这套系统已经在浙江省水质监测站智能化改造时得到应用。在对前端环境监测设备智能化改造后,就可以通过后端的系统平台进行质控管理和运营管理,同时,还能将不同厂家设备的数据资料收集起来,便于后期诊断维护。

作为平台建设方,环境监管机构的管理要有放矢。对于买方单方面问题,如买家因监测数据不合规而拒绝接收货物或差评,平台应给予卖家一定申诉、举证的权利。如果出现卖家合规而买家违法行为,平台可据此严厉查处买家,以保护卖家坚持原则的态度。

对于买卖双方沆瀣一气进行数据造假,平台可根据买方的评价及作为监管机构对卖方的监督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监管机构可通过实验室间比对、提高行业门槛、抽检等多种方式,对检测机构的监测能力、质量管理等进行监管。



本期看点

10版 中水回用要找准下家

山东小清河流域科学利用再生水缓解水资源短缺

12版 上海城市矿产开发有经可传

政府各部门分工明确,合力推进,以企业为主体,推动产业化发展

本报记者张蕊报道 记者日前获悉,经过三四年的编制,《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质量评价标准》(CJJ/T 228—2014)(以下简称《评价标准》)于今年8月1日起正式执行。

有业内人士表示,希望通过执行这一标准对提升整个行业的运营管理水平起到一定作用。《评价标准》经修订颁发后,将用于城镇污水处理厂年度运营质量评价,也可用于季度或月度等评价周期的运营质量评价,评价结果作为行业主管部门对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质量考核的内容之一。

据了解,《评价标准》评价的内容包括设施设备利用率、环境效益、能耗物耗、设施设备完好率4个项目,共14个指标。其中,环境效益所占评价权重最大,成为标准的一大亮点。环境效益评价包括年均水质达标率、年均泥质达标率、年均单位污水污染物削减量指数、年均污染物综合削减率指数4个指标,其评价权重分别占到0.3、0.1、0.3和0.3。

据介绍,之所以设置这4个指标,是因为其能够全面地反映出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的环境效益,且能覆盖各种客观情况。同时,可以通过年均污染物综合削减率鼓励污水处理运营企业充分利用现有设施,最大限度地去除污染物。

同时,关于能耗物耗,《评价标准》也设置了单位污水处理量电耗、年均单位耗氧污染物削减量电耗、年均单位干固体脱水药耗3个指标,以全面反映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的能耗物耗水平。

由于我国现在污水处理行业成本体系尚未建立,还不具备将成本指标纳入评价体系的客观条件,而能耗物耗指标是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成本的最大要素,所以标准中的能耗物耗项目能够在一定程度上间接反映一些成本信息,为提升污水处理运营效率、节约成本做准备。

此外,《评价标准》还对设施设备利用率和完好率规定了评价指标。在设施设备利用率方面,标准评价包括年运行率、年均水力负荷率、年均COD负荷率3个指标。在设施设备完好率上,评价包括设备综合完好率、主要工艺设备完好率、无备用工艺设备完好率、主要构筑物完好率4个指标。

另据了解,评价等级分为4级,大于等于90分为优秀,小于90分大于等于80分为良好,小于80分大于等于70分为一般,小于70分为较差。

通过对2009年运营质量进行评价测算,全国半数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质量综合评价得分可达到80分,因此将良好等级的分数线定为80分,接近1/4的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质量可达到优秀等级。

中科院环保产业基地落户重庆

投资超过10亿元,集产学研功能于一体

本报见习记者阎杰重庆报道 重庆市大足区日前与中科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四川中新房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共建的环保产业基地项目正式签约,三方将围绕“一院、一园、一学校、一基金、三基地”开展合作,投资超过10亿元建设中科院综合环保产业基地。

据了解,这个项目位于大足万古工业园区,总用地300亩,是集研发、孵化、产业化、投融资、推广、水务运营、专业人才培养等功能于一体的环保产业园。大足万古工业园区是重庆市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基地,自2013年8月启动建设以来,与中科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哈工大等科研院所共同创建了环保产业创新联盟。预计到2015年年

底,可完成工业投资40亿元以上,实现产值50亿元。

根据三方签订的协议,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了共同成立重庆市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共建环保产业园、环保技术职业培训学校、环保产业投资基金以及共同打造高新环保技术产业基地、三峡库区流域污染治理承接基地、对外援助技术承接基地等。

综合环保产业基地建成后,将以农村饮水安全和环境改善为重点方向,快速形成装备技术及可操作的PPP商业模式等解决方案。中科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副院长韦方强介绍,中科院研发了一整套农村污水处理技术和净化技术,将通过基地进行转化。

中韩联合开展环保技术验证评价

本报记者童克难北京报道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与韩国环境产业技术院近日就环境保护技术验证评价(ETV)合作事宜在京签署谅解备忘录,确定合作意向。

双方将在ETV领域展开合作,包括技术信息交流、人才交流、技术转移和培训、技术联合发展、为工业企业提供联合技术服务以及共同申请或执行项目等方面,以推动中韩两国ETV发展,为两国环境保护和环保产业发展贡献力量。

据了解,韩国环境产业技术院是一家公立的环境产业和技术发展促进机

构。其受韩国环境保护部委托实施ETV工作,在ETV领域有着丰富的经验,曾于2012年承办第五届国际ETV论坛。截至2015年,其已经完成对176项技术的验证,包括废弃物处理、污染修复、噪声污染控制和除臭等技术领域。

目前,由中国环境科学学会实施的ETV试点工作被列入《中国科协所属学会有序承接政府转移职能扩大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纳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总体部署,此次中韩合作将为我ETV发展提供更加丰富的机遇。

相关报道

能否建立环境监测“淘宝网”?

企业和第三方在平台交易,环境监管机构负责平台管理

◆本报记者崔煜晨

“应建立类似淘宝网这样的环境监测交易平台,环境监管机构负责平台的公平、公开、公众建设。”杭州市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负责人蒋宗莉认为,可以此减少目前环境社会化监测存在的数据造假等情况。

数据造假是环境监测中最严重的问题之一,尽管社会化监测开展后,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监测可以一定程度上避免企业“自说自话”。但是,由于排污企业和第三方检测机构是买卖关系,后者在这种关系中非常被动。第三方检测机构关注的是监测规范、技术标准、监测行为以及数据是否可信,而排污企业的满意度更大程度来

源于监测数据是否过关。

据了解,杭州市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也遇到过客户要求造假、产生矛盾的时候。对此,公司采取预防和纠正两种解决途径。

在接受委托时,公司即以“检测工况告知单”的形式告知客户,在线监测应该在生产正常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的工况下,根据规范客户应该做好哪些工作。一般情况下,准备工作做好,可以保障监测顺利完成,监测数据也不会出现异常的情况。

如果监测数据最终不符合排放标准要求,公司会提前跟客户说明。部分客户会提出修改数据,但根据新环保法的要求,第三方检测机构要承担连带责任,因此要坚守底线。还有部分客户在不合格后,主动与第三方检

测机构沟通环境治理技术、环保设备运行等方面的问题,公司在遵守利益回避原则下,帮助客户进行分析,提出整改意见。

然而,当买方有不当要求时,仅依靠第三方检测机构的原则性,底线很难长期坚守。蒋宗莉介绍说,有时买方因监测数据不合格要求数据造假,甚至直接以不改数据就不要报告威胁。这样的情况下,卖方很难维权。

对此,杭州市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建议,在环境监测交易平台上,买家(排污企业)根据卖家(第三方检测机构)的资质、信用、价格、评价等,自由选择。达成交易意向后,缴纳相关费用至平台,待监测结束后,收货、评价后,选择支付或退货。